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整

召開方式：視訊輔助股東會議(採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方式召開)

實體股東會地點：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87 號(政大公企中心 2 樓國際會議廳)

視訊會議平台：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e 服務—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出席：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為 3 拾 4 億 9 仟 2 佰 1 拾 0 萬 4 仟 2 佰 7 拾 0 股，出席股東代表股數 2 拾 2 億 0 仟 9 佰 5 拾 1 萬 0 仟 9 佰 1 拾 1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權利之出席股東代表股數為 2 拾 1 億 9 仟 6 佰 5 拾 6 萬 6 仟 1 佰 5 拾 3 股/其中以視訊出席股東代表股數 2 萬 6 仟 0 佰 6 拾 4 股)，占發行股份總數 63.27%。

出席董事：蔡豐明、戴佐敏、楊靖儀、陳純純、詹方冠、張建一、陳方元、唐達興(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智聰(獨立董事)、邱晃泉(獨立董事)、熊正一(獨立董事)等 11 席董事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15 席之半數。

列席：鄭欽宗會計師、田仁杰律師

主席：蔡豐明董事長

記錄：呂亭玉

(代表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權數，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敬請公鑒。

說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7~14 頁。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敬請公鑒。

說明：本公司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公鑒。

說明：一、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18 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 員工酬勞提撥 1%，計新台幣 794,449,604 元。

(2) 董事酬勞提撥新台幣 30,000,000 元。

二、本次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案經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均

以現金方式發放之。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向關係人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台中分公司辦公室案，敬請公鑒。

說明：一、依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辦法第十二條第六項之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與關係人光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台中分公司辦公室租賃契約業經 112 年 12 月 22 日第 388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三、實際交易情形如下：

(1) 本案位址：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三段 241 號 20 樓之 1 與 20 樓之 2

(2) 契約期間：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7 年 12 月 31 日止

(3) 交易金額：新臺幣 4,326,960 元(含稅)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向關係人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購買 25 艘貨櫃輪案，敬請公鑒。

說明：一、依據本公司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辦法第十二條第六項之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向關係人全洋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購買 25 艘貨櫃輪案業經 113 年 11 月 11 日第 399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三、實際交易情形如下：

(1) 本案標的：貨櫃輪 25 艘

(2) 交易日期：113 年 11 月 30 日

(3) 交易金額：新台幣 16,559,462,180 元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欽宗、楊承修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在案。

二、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7~14 頁，11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二。

決議：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1,965,142,70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55,256,520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9,467 權)，反對權數 1,117,22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17,221 權/其中以視

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43,246,98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40,192,412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16,597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權數 88.94%，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經會計師查核，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4,179,071,017 元，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三。

二、本公司 114 年度擬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26,190,782,025 元，即每股普通股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7.5 元，股東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未滿新台幣 1 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其他收入。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嗣後如發生變動時，全權授權董事長依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整每股配發金額。

三、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擬授權董事長於股東會通過本案後另訂之。

決 議：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1,978,022,36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68,137,181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8,467 權)，反對權數 2,055,37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054,378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1,00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29,429,16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26,374,594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16,597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權數 89.52%，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四、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第 21 屆獨立董事補選一席案，敬請選舉。

說 明：一、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任期自 113 年 5 月 24 日起至 116 年 5 月 23 日止，因原獨立董事蔡豐明先生於 113 年 7 月 18 日辭任，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 4 條第 3 項規定，於 114 年股東常會補選獨立董事 1 人。

二、新任獨立董事自補選之日起就任，任期與本屆董事相同，自 114 年 5 月 29 日起至 116 年 5 月 23 日止。

三、本公司獨立董事選舉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經查自 114 年 3 月 21 日起至 114 年 3 月 31 日止之受理提名期間，並無任何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

四、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經董事會決議提名並審查通過在案，其學歷、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1 頁。

選舉結果：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職稱	戶號或身份 證統一編號	戶名	得票權數
獨立董事	P1225XXXXX	蔡宗倫	1,880,962,141 權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公決。

說明：一、依據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如本公司董事暨其代表人有公司法第 209 條之競業禁止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提請股東會自其就任之日期起，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本公司董事競業解除名單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4 頁。

決議：解除本公司董事交通部法人代表蔡豐明競業禁止之限制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1,913,587,94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03,704,224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7,000 權)，反對權數 4,728,69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726,230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2,467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91,190,27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88,135,699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16,597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權數 86.60%，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解除本公司董事交通部法人代表楊靖儀競業禁止之限制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1,913,597,72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03,714,003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7,000 權)，反對權數 4,733,19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730,731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2,467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91,175,99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88,121,419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16,597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權數 86.60%，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解除本公司董事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李賢義競業禁止之限制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1,913,681,86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03,798,148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7,000 權)，反對權數 4,746,00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743,533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2,467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91,079,04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88,024,472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16,597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權數 86.61%,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敬請公決。

說 明：一、配合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修正及本公司實務作業進行本公司章程第 34 次修正。

二、本公司章程第 34 次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 議：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1,978,203,33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68,317,152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9,467 權)，反對權數 1,128,27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28,278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30,175,29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27,120,723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16,597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權數 89.53%，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敬請公決。

說 明：一、配合國內外法令規範與集團營運狀況等需求，擬修正取得或處分碳權交易之經理部門授權額度。

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 議：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1,978,290,77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968,404,590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9,467 權)，反對權數 1,112,68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12,683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230,103,45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27,048,880 權/其中以視訊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16,597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權數 89.53%，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以視訊會議平台參與之股東發言：

股東戶號 00351693 號就 ESG 評等標準及公司採取之措施等事項提出意見。

股東戶號 01299429 號就盈餘分配提出意見。

主席說明：1.本公司已推動多項船舶減碳專案並逐步安裝太陽能板設備，以有效降低碳排。2.本公司經綜合考量年度營運成果、資本支出與營運發展需求及兼顧股東利益，經董事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7.5 元，未來將以穩健財務體質持續成長，力求回饋股東穩定且合理之報酬。

行政長說明：本公司依據國際永續趨勢每年訂定相關目標，揭露於年報及永續報告書中，亦持續關注國內外永續相關規範及標準，擬訂本公司 ESG 目標與行動方案。

六、臨時動議

股東發言：

股東戶號 329 號就員工意外事件提出意見。

主席說明：每位員工的生命，對本公司而言皆是無價的，為確保全面、客觀瞭解此意外事件，已邀請外部專家共同成立調查委員會，深入調查事故原因並釐清相關責任，同時妥善照顧該員家庭需求，本公司將秉持正當管理、正向經營及關懷照顧同仁之原則，檢討優化管理機制，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總經理說明：經營團隊對此不幸事件深感遺憾，亦期盼類似情況不再發生，目前相關調查及程序皆在進行中；近年本公司大力實施員工支援方案，由職業安全衛生室主動關懷個案，定期舉辦專家講座與同仁互動，建立友善職場文化，當同仁遇到困難時亦提供明確之協助管道。

主席宣布散會。

七、散會：上午 10 時 09 分

主席：蔡豐明



記錄：呂亭玉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與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欽宗及楊承修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唐達興



獨立董事：唐達興



獨立董事：邱晃泉



獨立董事：黃智聰



獨立董事：熊正一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陽明海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運務完成比例之查核

陽明海運集團之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係屬陽明海運集團重大事項且其存在交易複雜性，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時點取決於預估航運完成程度。估計運務完成比例存在某種程度之估計判斷，收入計算可能存在錯誤或造成各期間收入表達差異。

貨櫃運輸航運收入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六。

為測試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本會計師透過期後結航資訊、到離港報告及船期表驗證管理階層計算航行天數百分比之合理性。透過取得在航航次推估提單收入之報表，覆核管理階層估計之依據，並依此驗證管理階層計算之在航收入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陽明海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陽明海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陽明海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陽明海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陽明海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陽明海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陽明海運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陽明海運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陽明海運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陽明海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 欽 宗



會計師 楊 承 修

楊 承 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2 日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三）	\$ 165,501,879	34	\$ 69,921,565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733,862	1	94,79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三二、三三及三四）	58,263,602	12	115,208,702	29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六、三二及三三）	17,210,159	4	17,269,769	5
1140	合約資產淨額（附註四、二六及三三）	3,099,668	1	1,560,71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十）	8,535	-	10,66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六）	10,717,986	2	6,150,777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二六及三三）	158,543	-	214,168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21,024	-	20,74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929,323	-	1,578,957	1
130X	船舶油料（附註四及十二）	4,952,077	1	4,535,017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三三）	624,896	-	447,866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282,749	-	-	-
1475	預付代理處款項（附註三三）	74,675	-	231,639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三三）	1,978,721	-	1,456,05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66,557,699	55	218,701,443	5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81,817	-	355,828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30,106	-	491,901	-
1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三二、三三及三四）	15,964,129	3	4,742,45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9,196,352	2	8,797,22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六、三三、三四及三五）	101,745,430	21	83,481,541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七及三三）	71,758,518	15	56,044,654	1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八）	7,097,852	2	7,220,132	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139,067	-	142,8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1,271,634	-	899,525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三及三五）	9,070,210	2	11,343,872	3
1920	存出保證金	379,317	-	257,720	-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64,771	-	85,795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	24,711	-	26,05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三三）	51,296	-	19,56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17,575,210	45	173,909,110	44
1XXX	資 產 總 計	\$ 484,132,909	100	\$ 392,610,553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九及三三)	\$ 502,000	-	\$ 1,955,00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九及三三)	774,623	-	1,098,357	-
2126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七及三二)	5,637,381	1	10,380,14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二六)	447,821	-	304,854	-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三三)	14,779	-	33,821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一)	16,048,077	3	14,101,232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一及三三)	719,644	-	676,812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二及三三)	8,211,086	2	5,950,08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2,990,143	1	9,783,05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二三)	247,621	-	36,01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七及三三)	4,862,958	1	4,666,192	1
2315	其他預收款	111,506	-	89,129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九、二十、三三及三四)	2,369,548	1	2,579,70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73,688	-	992,96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4,610,875	9	52,647,360	13
	非流動負債				
2511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七及三二)	54,474,959	11	21,401,129	6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二十及三三)	3,637,659	1	5,878,396	2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九、三三及三四)	102,222	-	288,477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三)	13,448	-	4,955	-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23,103,422	5	7,235,95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七及三三)	14,072,039	3	24,445,367	6
2630	其他預收款—非流動	78,324	-	30,70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四)	1,539,594	1	1,762,45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86,967	-	1,214,54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8,208,634	21	62,261,984	16
2XXX	負債總計	142,819,509	30	114,909,344	2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普通股	34,921,043	7	34,921,043	9
3200	資本公積	27,975,030	6	27,975,030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467,390	7	34,991,933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936,702	1	3,988,77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31,884,319	48	176,009,020	4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72,288,411	56	214,989,725	55
3400	其他權益	5,353,908	1	(907,886)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340,538,392	70	276,977,912	71
36XX	非控制權益	775,008	-	723,297	-
3XXX	權益總計	341,313,400	70	277,701,209	7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484,132,909	100	\$ 392,610,5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豐明



經理人：白崑榮



會計主管：傅冠昇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十七、二六及三三）	\$ 222,705,949	100	\$ 140,623,7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七、二七及三三）	<u>145,078,257</u>	<u>65</u>	<u>134,383,170</u>	<u>95</u>
5900	營業毛利	<u>77,627,692</u>	<u>35</u>	<u>6,240,543</u>	<u>5</u>
	營業費用（附註四、九、十、十七、二六、二七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8,867,628	4	6,999,808	5
6200	管理費用	1,679,711	1	1,130,065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7,027</u>	<u>-</u>	<u>(20,24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554,366</u>	<u>5</u>	<u>8,109,626</u>	<u>6</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十七、二七及三三）	<u>502,009</u>	<u>-</u>	<u>203,389</u>	<u>-</u>
6900	營業淨利（損）	<u>67,575,335</u>	<u>30</u>	<u>(1,665,694)</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七、二七及三三）				
7100	利息收入	11,410,782	5	12,260,223	9
7010	其他收入	112,472	-	97,69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24,323	1	2,435,667	2
703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損益	312	-	-	-
7050	財務成本	<u>(2,317,780)</u>	<u>(1)</u>	<u>(2,518,189)</u>	<u>(2)</u>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u>714,076</u>	<u>1</u>	<u>686,54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244,185</u>	<u>6</u>	<u>12,961,942</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79,819,520	36	\$ 11,296,248	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八)	(15,350,159)	(7)	(6,218,624)	(4)
8200	本年度淨利	<u>64,469,361</u>	<u>29</u>	<u>5,077,624</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六、 十七、二四、二五及二八)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26,503	-	(29,56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38,205	-	(14,946)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144,674	-	(43,25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24,432)	-	5,866	-
8310		<u>284,950</u>	-	<u>(81,906)</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9,216,940	4	(608,404)	-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1,580,829)	(1)	396,83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1,431,963)	-	207,701	-
8360		<u>6,204,148</u>	<u>3</u>	<u>(3,870)</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合計	<u>6,489,098</u>	<u>3</u>	<u>(85,776)</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0,958,459</u>	<u>32</u>	<u>\$ 4,991,848</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4,179,071	29	\$ 4,774,106	4
8620	非控制權益	290,290	-	303,518	-
8600		<u>\$ 64,469,361</u>	<u>29</u>	<u>\$ 5,077,624</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70,649,660	32	\$ 4,755,146	4
8720	非控制權益	308,799	-	236,702	-
8700		<u>\$ 70,958,459</u>	<u>32</u>	<u>\$ 4,991,848</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10	基 本	<u>\$ 18.38</u>		<u>\$ 1.37</u>	
9810	稀 釋	<u>\$ 18.32</u>		<u>\$ 1.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豐明



經理人：白崑榮



會計主管：傅冠昇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 他 主 權 益 之 項 目															
		股 本 (附 註 四 及 二 五)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及 二 五)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五)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附 註 四 及 二 五)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附 註 四 及 二 五)		避 險 工 具 損 益 (附 註 四 及 二 五)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二 五)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總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3,492,104	\$ 34,921,043	\$ 27,975,030	\$ 16,907,064	\$ 3,713,230	\$ 259,456,948	\$ 86,183	(\$ 685,376)	\$ 585,616	\$ 342,959,738	\$ 826,225	\$ 343,785,963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8,084,869	-	(18,084,869)	-	-	-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5,542	(275,542)	-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每股 20 元)	-	-	-	-	-	(69,842,086)	-	-	-	(69,842,086)	-	(69,842,086)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4,774,106	-	-	-	4,774,106	303,518	5,077,624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4,060)	(433,119)	(58,224)	496,443	(18,960)	(66,816)	(85,776)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750,046	(433,119)	(58,224)	496,443	4,755,146	236,702	4,991,848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4,523	-	(4,523)	-	-	-	-				
T1	避險工具損益基礎調整	-	-	-	-	-	-	-	-	(894,886)	(894,886)	-	(894,886)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339,630)	(339,630)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492,104	34,921,043	27,975,030	34,991,933	3,988,772	176,009,020	(346,936)	(748,123)	187,173	276,977,912	723,297	277,701,209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75,457	-	(475,457)	-	-	-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947,930	(947,930)	-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每股 2 元)	-	-	-	-	-	(6,984,208)	-	-	-	(6,984,208)	-	(6,984,208)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64,179,071	-	-	-	64,179,071	290,290	64,469,361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9,685	7,431,732	182,841	(1,243,669)	6,470,589	18,509	6,489,098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4,278,756	7,431,732	182,841	(1,243,669)	70,649,660	308,799	70,958,459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4,138	-	(4,138)	-	-	-	-				
T1	避險工具損益基礎調整	-	-	-	-	-	-	-	-	(104,972)	(104,972)	-	(104,972)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257,088)	(257,088)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492,104	\$ 34,921,043	\$ 27,975,030	\$ 35,467,390	\$ 4,936,702	\$ 231,884,319	\$ 7,084,796	(\$ 569,420)	(\$ 1,161,468)	\$ 340,538,392	\$ 775,008	\$ 341,313,4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豐明



經理人：白崑榮



會計主管：傅冠昇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9,819,520	\$ 11,296,24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849,531	20,450,140
A20200	攤銷費用	87,923	77,77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7,027	(20,24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1,325)	(54,719)
A20900	財務成本	2,317,780	2,518,189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損益	(312)	-
A21200	利息收入	(11,410,782)	(12,260,223)
A21300	股利收入	(18,772)	(8,03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714,076)	(686,54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0,271)	(55,934)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73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利益	(321)	-
A237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減損損失	9,610	6,957
A23700	船舶油料（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219,652)	245,270
A23800	使用權資產回升利益	(5,280)	(17,09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347,840)	(1,045,745)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71,545)	(73,325)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1,310)	17,593
A29900	提列及迴轉負債準備	219,386	37,604
A29900	現金流量避險之無效部分	-	(67,77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3,731)	4,260,20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1125	合約資產	(\$ 1,547,677)	\$ 305,972
A31130	應收票據	2,131	(6,404)
A31150	應收帳款	(4,282,883)	4,266,69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120	120,686
A31200	船舶油料	(203,749)	(274,608)
A31230	預付款項	(121,696)	274,019
A31240	預付代理處款項	156,964	310,7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78,712)	389,480
A32125	合約負債	142,967	(227,405)
A32130	應付票據	(19,042)	(1,496)
A32150	應付帳款	1,146,651	(1,596,49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0,817	335,10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255,325	(3,415,989)
A32210	其他預收款	69,995	(114,9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39,546	(225,42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2,962)	(238,18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3,533,628	24,522,11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222,192	11,856,67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90,663	596,6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340,308)	(2,479,60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460,393)	(31,116,62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5,345,782</u>	<u>3,379,19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2,580,614)	(262,384,991)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5,411,746	281,085,370
B01600	處分避險之金融資產	1,217,301	12,018,16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	(473)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1,235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11,582)	(2,490,47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72,132	104,16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1,597)	(38,32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4,757)	(87,490)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1,152	-
B05400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2,154)	-
B06100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20,747	755,00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346	(2,3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32,042)	\$ 5,05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6,317)	(12,238,96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7,126,596</u>	<u>16,724,73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53,000)	(475,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25,00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2,500,000)	(2,5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62,000	3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25,311)	(298,33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0,071,115)	(26,003,503)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7,580)	(102,177)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6,984,208)	(69,842,086)
C05800	非控制權益淨影響數	(257,088)	(339,63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1,781,302)</u>	<u>(99,260,72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889,238</u>	<u>(349,601)</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5,580,314	(79,506,39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9,921,565</u>	<u>149,427,95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5,501,879</u>	<u>\$ 69,921,56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豐明



經理人：白崑榮



會計主管：傅冠昇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運務完成比例之查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係屬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項且其存在交易複雜性，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時點取決於預估航運完成程度。估計運務完成比例存在某種程度之估計判斷，收入計算可能存在錯誤或造成各期間收入表達差異。

貨櫃運輸航運收入之主要估計說明已納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中，請參閱附註五及二三。

為測試貨櫃運輸航運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本會計師透過期後結航資訊、到離港報告及船期表驗證管理階層計算航行天數百分比之合理性。透過取得在航航次推估提單收入之報表，覆核管理階層估計之依據，並依此驗證管理階層計算之在航收入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 欽 宗



會計師

楊 承 修

楊 承 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2 日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	\$ 38,882,267	9	\$ 36,522,836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733,862	1	94,79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二九、三十及三一）	23,552,208	5	43,394,932	12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六、二九及三十）	17,210,159	4	17,269,769	5
1140	合約資產淨額（附註四、二三及三十）	737,890	-	374,91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三）	623,283	-	1,091,819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二三及三十）	407,961	-	447,159	-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四、十一及三十）	63,785	-	63,01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十）	4,998,324	1	3,777,40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844,425	-	1,210,766	-
130X	船舶油料（附註四及十二）	804,873	-	1,089,399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三十）	290,482	-	219,325	-
1475	預付代理處款項（附註三十）	74,675	-	231,63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52,494	-	346,83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1,476,688	20	106,134,608	28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81,817	-	355,828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528,511	-	490,299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二九、三十及三一）	2,300,686	-	3,160,43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99,123,113	43	126,366,593	3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十及三二）	83,897,900	18	47,266,853	1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67,306,233	15	70,437,311	1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六）	7,669,028	2	7,777,386	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72,748	-	108,5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020,646	-	787,393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十及三二）	9,067,119	2	11,343,475	3
1920	存出保證金	228,908	-	70,951	-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四、十一及三十）	444,776	-	508,231	-
1940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附註三十）	-	-	1,995,50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34	-	2,03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71,943,519	80	270,670,848	72
1XXX	資 產 總 計	\$ 463,420,207	100	\$ 376,805,456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6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二九）	\$ 5,637,381	1	\$ 10,380,14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370,802	-	170,37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4,360,583	1	4,093,475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八及三十）	3,203,326	1	2,835,049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5,592,919	1	4,213,952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十九及三十）	1,369,204	-	251,59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2,753,504	1	9,520,099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181,274	-	36,01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2,293,579	1	3,800,935	1
2315	其他預收款	77,285	-	58,60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七及三十）	2,242,881	-	2,475,983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60,725	-	415,25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543,463	6	38,251,482	10
	非流動負債				
2511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二九）	54,474,959	12	21,401,129	6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七及三十）	3,637,659	1	5,878,396	1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22,836,842	5	7,034,539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11,759,819	3	25,404,164	7
2630	其他預收款—非流動	78,324	-	30,70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372,026	-	1,596,69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8,723	-	230,43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4,338,352	21	61,576,062	16
2XXX	負債總計	122,881,815	27	99,827,544	26
	權 益				
3110	股本—普通股	34,921,043	7	34,921,043	9
3200	資本公積	27,975,030	6	27,975,030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467,390	8	34,991,933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936,702	1	3,988,77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31,884,319	50	176,009,020	4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72,288,411	59	214,989,725	57
3400	其他權益	5,353,908	1	(907,886)	-
3XXX	權益總計	340,538,392	73	276,977,912	74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463,420,207	100	\$ 376,805,45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豐明



經理人：白崑榮



會計主管：傅冠昇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十五、二三及三十）	\$ 66,803,175	100	\$ 57,094,09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二四及三十）	<u>52,675,789</u>	<u>79</u>	<u>47,719,545</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u>14,127,386</u>	<u>21</u>	<u>9,374,551</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四、九、十、二三、二四、二九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3,262,042	5	2,039,032	4
6200	管理費用	991,180	1	597,011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115</u>)	-	(<u>13,829</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253,107</u>	<u>6</u>	<u>2,622,214</u>	<u>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及二四）	<u>260,835</u>	-	<u>112,671</u>	-
6900	營業淨利	<u>10,135,114</u>	<u>15</u>	<u>6,865,008</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四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4,354,569	7	7,309,050	13
7010	其他收入	121,995	-	106,73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79,367	3	2,532,197	4
703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損益	312	-	-	-
7050	財務成本	(2,095,263)	(3)	(2,263,361)	(4)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63,824,417</u>	<u>96</u>	(<u>4,316,791</u>)	(<u>7</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8,485,397</u>	<u>103</u>	<u>3,367,830</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78,620,511	118	\$ 10,232,838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五)	(14,441,440)	(22)	(5,458,732)	(10)
8200	本年度淨利	<u>64,179,071</u>	<u>96</u>	<u>4,774,106</u>	<u>8</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六、十五、二一、二二及二五)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3,145	-	(13,96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8,212	-	(14,92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45,798	1	(56,18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4,629)	-	2,794	-
8310		<u>282,526</u>	<u>1</u>	<u>(82,284)</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192,505	14	(537,896)	(1)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1,580,829)	(3)	396,83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23,613)	(2)	204,387	-
8360		<u>6,188,063</u>	<u>9</u>	<u>63,324</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u>6,470,589</u>	<u>10</u>	<u>(18,960)</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0,649,660</u>	<u>106</u>	<u>\$ 4,755,146</u>	<u>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u>\$ 18.38</u>		<u>\$ 1.37</u>	
9810	稀 釋	<u>\$ 18.32</u>		<u>\$ 1.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豐明



經理人：白崑榮



會計主管：傅冠昇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避 險 工 具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四 及 二 二)		(附 註 二 二)		(附 註 四 及 二 二)		(附 註 四 及 二 二)				
代 碼		股 本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及 二 二)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二)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四 及 二 二)	(附 註 四 及 二 二)	(附 註 四 及 二 二)	權 益 總 額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3,492,104	\$ 34,921,043	\$ 27,975,030	\$ 16,907,064	\$ 3,713,230	\$ 259,456,948	\$ 86,183	(\$ 685,376)	\$ 585,616	\$ 342,959,738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8,084,869	-	(18,084,869)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5,542	(275,542)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每股 20 元)	-	-	-	-	-	(69,842,086)	-	-	-	(69,842,086)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4,774,106	-	-	-	4,774,106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4,060)	(433,119)	(58,224)	496,443	(18,960)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750,046	(433,119)	(58,224)	496,443	4,755,146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4,523	-	(4,523)	-	-	
T1	避險工具損益基礎調整	-	-	-	-	-	-	-	-	(894,886)	(894,886)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492,104	34,921,043	27,975,030	34,991,933	3,988,772	176,009,020	(346,936)	(748,123)	187,173	276,977,912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75,457	-	(475,457)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947,930	(947,930)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每股 2 元)	-	-	-	-	-	(6,984,208)	-	-	-	(6,984,208)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64,179,071	-	-	-	64,179,071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9,685	7,431,732	182,841	(1,243,669)	6,470,589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4,278,756	7,431,732	182,841	(1,243,669)	70,649,660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4,138	-	(4,138)	-	-	
T1	避險工具損益基礎調整	-	-	-	-	-	-	-	-	(104,972)	(104,972)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492,104	\$ 34,921,043	\$ 27,975,030	\$ 35,467,390	\$ 4,936,702	\$ 231,884,319	\$ 7,084,796	(\$ 569,420)	(\$ 1,161,468)	\$ 340,538,39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豐明



經理人：白崑榮



會計主管：傅冠昇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8,620,511	\$ 10,232,83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710,557	18,169,245
A20200	攤銷費用	73,725	65,98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15)	(13,82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1,325)	(54,719)
A20900	財務成本	2,095,263	2,263,361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損益	(312)	-
A21200	利息收入	(4,354,569)	(7,309,050)
A21300	股利收入	(18,772)	(8,03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63,824,417)	4,316,79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82,589)	(55,508)
A237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減損損失	3,203	2,321
A23700	船舶油料（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72,064)	121,45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321,163)	(1,642,205)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85,467)	(97,064)
A29900	現金流量避險之無效部分	-	(67,770)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	345	14,306
A29900	提列及迴轉負債準備	145,256	36,01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3,731)	4,260,206
A31125	合約資產	(364,057)	111,535
A31150	應收帳款	509,579	1,046,21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198	854,12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19,767	840,38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1200	船舶油料	\$ 356,590	\$ 552,321
A31230	預付款項	(23,623)	113,652
A31240	預付代理處款項	156,963	378,06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59,991)	(1,321,788)
A32125	合約負債	200,429	(143,931)
A32150	應付帳款	57,200	(1,400,86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8,277	(609,2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80,840	(2,326,33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19,464	(25,305)
A32210	其他預收款	66,295	(26,43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467	(169,29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1,520)	(239,93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795,214	27,867,56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436,700	7,226,42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21,622	621,03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118,438)	(2,228,34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720,886)	(30,177,4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814,212</u>	<u>3,309,27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666,022)	(216,114,114)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990,051	277,687,320
B01600	處分避險之金融資產	1,217,301	12,018,16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65,588)	(2,213,4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62,862	10,302,905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57,957)	9,285
B0430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4,246,257	(65,33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6,765)	(74,814)
B05400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2,154)	-
B06100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少	62,581	66,91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6)	3,69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51,163)	(12,237,30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2,099,237</u>	<u>69,383,25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300	償還公司債	(2,500,000)	(2,5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98,75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4,676,393)	(24,264,55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51,714)	(8,93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 6,984,208)	(\$ 69,842,086)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25,209,6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212,315)	(122,023,92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58,297	315,42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359,431	(49,015,96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522,836	85,538,80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882,267	\$ 36,522,8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豐明



經理人：白崑榮



會計主管：傅冠昇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67,601,425,057
113年度稅後淨利	64,179,071,017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99,684,76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4,138,429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231,884,319,266
減：法定盈餘公積(註1)	(6,428,289,421)
加：依法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註2)	829,622,08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26,285,651,933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7.5元	(26,190,782,025)
期末未分配盈餘	200,094,869,908

註1：依公司法第237條之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註2：依據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1號函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帳列投資性不動產選擇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者，應就公允價值增加數(包括首次採用及後續衡量)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依據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規定，就當期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避險工具之損益、重估增值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負責人：蔡豐明



經理人：白崑榮



會計主管：傅冠昇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十四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審核業務方針。 二、審核預算及財務報告。 三、審核重要規章及契約。 四、任免重要人員。 五、設置及裁撤分支機構。 六、建議股東會，為修改章程、變更資本及公司解散或合併之議案。 七、建議股東會，為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八、決定其他重要事項。	第十四條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審核業務方針。 二、審核預算及財務報告。 三、審核重要規章及契約。 四、任免重要人員。 五、設置及裁撤分支機構。 六、建議股東會，為修改章程、變更資本及公司解散或合併之議案。 七、建議股東會，為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八、決定其他重要事項。	參照公司法用詞調整。
第十五條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其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行使職權。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或得依業務需要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核定之，功能性委員會應對董事會負責，並將所提議案交由董事會決議。	第十五條 本公司自第十七屆董事會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或其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就下列事項作成建議，並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三、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指標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本公司得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功能性委員會應對董事會負責，並將所提議案交由董事會決議。	一、修正第一項文字，明列設置審計委員會之法源依據及刪除部分贅字。 二、明列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法源依據，又組織規程既已明定委員會之組成與職權，毋須於章程重覆規定，爰修正第二項文字。 三、蓋本公司依法令規定或得依業務需要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明定功能性委員會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行核定通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爰修正第三項文字，以資明確。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並 <u>得配合公司營運或管理上需求設委任</u> 經理人；前述人員之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並 <u>設副總經理以上及群主管級之</u> 經理人若干人；前述 <u>經理人</u> 之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因應原副總級以上及群主管級人員之委任合約期滿後轉為僱傭經理人，並保留未來配合公司營運或管理需求得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聘用委任經理人之彈性，調整條文相關文字。
第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 <u>其中員工酬勞應保留不低於百分之四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當年度保留比率，應由董事會決議之</u> 。但公司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之。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由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第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之。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由董事會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百一十三年十一月八日金管證發字第一一三〇三八五四二號令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問答集辦理，本公司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第六項規定完成公司章程之修正。
第二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六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第一次修正，六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第二次修正，六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次修正，六十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四次修正，七十年六月十二日第五次修正，七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第六次修正，七十四年四月十七日第七次修正，七十七年六月二日第八次修正，七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第九次修正，八十一年三月十日第十次修正，八十一年九月卅日第十一次修正，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三日第十二次修正，八十四年十一月廿五日第十三次修正，八十五年九月廿一日第十四次修正，八十六年十二月六日第十五次修正，八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第十	第二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六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第一次修正，六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第二次修正，六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次修正，六十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四次修正，七十年六月十二日第五次修正，七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第六次修正，七十四年四月十七日第七次修正，七十七年六月二日第八次修正，七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第九次修正，八十一年三月十日第十次修正，八十一年九月卅日第十一次修正，八十三年十一月廿三日第十二次修正，八十四年十一月廿五日第十三次修正，八十五年九月廿一日第十四次修正，八十六年十二月六日第十五次修正，八十七年十二月十八日第十	民國一百一十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六次修正，八十九年六月三日第十七次修正，九十年六月二十日第十八次修正，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九次修正，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第二十次修正，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二次修正，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二十三次修正，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二十四次修正，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五次修正，一百零一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六次修正，一百零二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七次修正，一百零三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八次修正，一百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十九次修正，一百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三十次修正，一百零九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十一次修正，一百一十年五月十四日第三十二次修正，一百一十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三十三次修正，<u>一百一十四年五月二十九日第三十四次修正。</u>	六次修正，八十九年六月三日第十七次修正，九十年六月二十日第十八次修正，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九次修正，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第二十次修正，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二十二次修正，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二十三次修正，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第二十四次修正，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五次修正，一百零一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六次修正，一百零二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七次修正，一百零三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八次修正，一百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十九次修正，一百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三十次修正，一百零九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十一次修正，一百一拾年五月十四日第三十二次修正，一百一拾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三十三次修正。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五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本處理程序第三條所述之資產，應由承辦單位提出評估後，依第五項所列授權額度之規定，呈請權責主管核決或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報董事會決議後，由相關單位執行。 前項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第三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授權額度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公司授權額度： （一）本公司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及其使用權資產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個體財務報告總資產之百分之五。 （二）本公司投資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個體財務報告總資產之百分之五十，且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個體財務報告總資產之百分之二十五。	第五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本處理程序第三條所述之資產，應由承辦單位提出評估後，依下列授權額度之規定，呈請權責主管核決或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報董事會決議後，由相關單位執行。 前項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 如未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並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審計委員會之決議。 第三項所稱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一、第一項酌作文字修正。 二、第二至第四項未修正。 三、第五項： （一）增訂本文，以利明確本條各項次。 （二）第一款未修正。 （三）第二款第一至第四目未修正。 （四）調整第二款第五目經理部門授權額度規定，係因應國內、外法令對航運業者強制徵收碳權之規範，另參照「企業持有碳權資產相關會計處理之指引」（民國 112 年 11 月發布）碳權符合國際會計準則對「無形資產」之定義。 （五）第三款配合前款第五目調整經理部門授權額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二、經理部門授權額度： (一)有價證券投資：累積投資金額以新臺幣三十億元(含)為限，如須調整前述授權投資額度，應由本公司經理部門衡酌公司營運資金及金融市場情況後擬定可投資額度，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始得調整額度，但以財務調度為目的而取得或處分貨幣型基金及附買(賣)回交易之債券或票券等較低風險投資不在此限。 (二)除營業用船舶使用權資產外，營業用之不動產、設備、其他資產或前述各項資產之使用權資產：每筆交易金額新臺幣一億元(含)以內。 (三)營業用之船舶使用權資產：每筆交易金額新臺幣六億元(含)以內；如具特殊性時效考量，則為每筆交易金額新臺幣八億元(含)以內。 (四)非供營業用之不動產及其使用權資產：每筆交易金額新臺幣一仟萬元(含)以內。 (五)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每筆交易金額新臺幣一仟萬元(含)以內；<u>基於國內外法令規範，為維持繼續營運所需或基於與子公司簽訂之合約而須取得或處分碳權之交易，則為每年交易金額新臺幣六億元(含)以內。</u> 三、除本處理程序另有規定外，凡超過前款各授權額度或長期股權投	二、經理部門授權額度： (一)有價證券投資：累積投資金額以新臺幣三十億元(含)為限，如須調整前述授權投資額度，應由本公司經理部門衡酌公司營運資金及金融市場情況後擬定可投資額度，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始得調整額度，但以財務調度為目的而取得或處分貨幣型基金及附買(賣)回交易之債券或票券等較低風險投資不在此限。 (二)除營業用船舶使用權資產外，營業用之不動產、設備、其他資產或前述各項資產之使用權資產：每筆交易金額新臺幣一億元(含)以內。 (三)營業用之船舶使用權資產：每筆交易金額新臺幣六億元(含)以內；如具特殊性時效考量，則為每筆交易金額新臺幣八億元(含)以內。 (四)非供營業用之不動產及其使用權資產：每筆交易金額新臺幣一仟萬元(含)以內。 (五)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會員證：每筆交易金額新臺幣一仟萬元(含)以內。 三、凡超過前款授權額度或長期股權投資之取得或處分，不論是否已編入年度預算，均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準用本條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並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辦理。 四、上述有價證券投資總額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度，爰於第三款增訂「除本處理程序另有規定外」之文字，以資明確，並酌作文字修正。 (六)第四款未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資之取得或處分，不論是否已編入年度預算，均應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準用本條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並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辦理。 四、上述有價證券投資總額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